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
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5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，经事后检查，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披露内容存在差错，现将有关内容予以更正：

一、“股权登记日”

更正前：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 年 5 月 12 日。

更正后：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2 年 5 月 12 日。

二、“会议登记等事项”

更正前：

1、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3 日，上午 9:00-下午 16:00；

更正后：

1、登记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3 日，上午 9:00-下午 16:00；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

者谅解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2日